

■有事说事

◆岳跃国

# 以环保名义“逼宫”有何不可?

甘肃省兰州市相关部门近日专门发布通报,点名批评屡次污染环境未见有效整改的兰州石化,直指其不履行社会责任,要求公开向人民道歉,态度之坚决、措辞之严厉,实属罕见。尤其是考虑到批评对象是大型央企,有人怀疑“没那么简单”、“醉翁之意不在酒”。

兰州石化一些人士怀疑此举背后有“猫腻”,是当地政府以环保的名义“逼宫”,促其尽快搬迁,兰州市政府则坚决否认存在“逼宫”一说。网络上也是众说纷纭,有相信政府铁腕治污者,也有同情兰州石化者。

一时间,舆论关注的焦点发生了偏转,从兰州石化污染重不重,转变为兰州市政府的动机纯不纯、兰州石化被批评冤不冤。

这一转变,巧妙地运用了部分民众对相关政府部门已存在的不信任感,转移了公众对兰州石化半年内5次污染环境行为的讨论,令兰州石化博得了不少同情。相比而言,兰州市政府虽手握兰州石化污染铁证,却多少陷入了被动。

有无“逼宫”的考量,好像直接关系到这一事件的定性。这里暗含的逻辑是,如果真的是在“逼宫”搬迁,政府此举就动机不纯、不正当。岂不知,这种逻辑本身就很不符合逻辑。

企业存在巨大环境风险,政府不管不问、放任之,即便执法也是走走场、蜻蜓点水,才不正当。污染隐患紧邻水源地,企业居于市区中央,政府不考虑组织搬迁,才不正当。

对于一家颇有影响的央企来说,其社会影响、公关能力都比一般的中小企业要大得多。但是,地方政府也没有必要瞻前顾后,只要将违法排污的证据坐实,就应该挺直腰杆,这是权力,更是责任。

兰州市政府是否意在“逼宫”,很难考证。然而,兰州石化屡屡污染环境却是不争的事实。孰是孰非,对于经历过去去年4月水污染事件的兰州市民来说,应该有足够的判别能力。

退一步讲,就算真的是在“逼

宫”,又有何不可?以环境标准倒逼污染企业上马治污设施、加强环境管理,甚至搬迁改造,有何不可?

请注意,在环保意识不断提升的背景下,“逼宫”的名义一旦是环保,对象一旦是污染企业,公众就会对政府表现出足够的理解和支持。毕竟,环境质量牵涉到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事实上,在兰州之外的很多地方,不少企业也曾经或正在因环保不达标被关停并转,有的甚至被直接淘汰,连搬迁继续生产的机会都没有。对于这种更严厉的“逼宫”,公众不也拍手称快吗?

新《环境保护法》实施后,环境监管执法骤然升级,大型企业在环保等方面的隐性特权逐渐消失。对污染企业来说,肯定会有一个适应的过程,这也正常。但需要注意的是,这一过程不可能太长。

形势在变,城市在变,企业也要跟着变。尤其是对大型国企、央企,公众和政府都希望“共和国长子”能在环保领域做履行社会责任的楷模。一旦在

环保方面出现问题,不仅公众不答应,就连每年通过其获得不少利税的地方政府也很难容忍。

这样一来,对于企业来说,如果不想被地方政府以环保名义“逼宫”,最好的、也是唯一的办法就是,不要留下环保方面的把柄。

可以肯定,像兰州石化这样屡屡污染环境的大型企业,绝不只存在于兰州一地。但在与大型国企尤其是央企的较量中,地方政府往往不占优势,导致有的不敢管,有的根本就管不了。

基于此,虽然一些地方政府对大型企业的污染行为也有微辞,但大多保持沉默,低调处理,只要问题没有严重到一定程度,一般不会公开发难,更不用说要求道歉了。看似暂时掩盖了矛盾,实则不然。

兰州市政府打破了这一潜规则,亮出了环保利剑,无论背后有无“逼宫”搬迁的考量,都值得肯定。从这一意义上说,以环保名义“逼宫”污染企业,不仅可以有,而且还应该更多一些。

## 宁波加强危废和污泥处置及监管

今年底污泥

百分百无害化处置

**本报讯** 浙江省宁波市市政府常务会议日前审议通过《宁波市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和污泥处置监管工作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到2015年底,宁波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要达到100%;到2017年底,全市工业污泥、工业危废无害化处置率分别达到95%、100%。

根据《实施意见》,到2017年末,宁波市要完成26个危废和污泥处置设施重点项目的建设任务,所有危废、污泥的产生和处置企业将实施信息化监控、运输处置费用统一结算。

宁波市还将建立现代信息化手段,实现对危险废物和污泥产生、贮存、转运、处置4个环节的全过程监管。2015年,宁波市将建成固体废物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平台。 王璐

## 厦门每日播报空气质量

为应对重污染天气预警

和公众提供服务

**本报讯** 福建省厦门市从1月1日起,在厦门电视台《特区新闻广场》栏目每日播出“厦门市环境空气质量播报”版块。

“厦门市环境空气质量播报”内容包括每日空气质量分析、次日空气质量预报、每周空气质量分析及全市6区空气质量排名等。专栏采取演播室内主播播报加视频节目的形式,便于公众及时了解空气质量预报信息,为大气污染防治、应对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和公众提供服务。 曾咏发

上接一版

当记者问及燃煤是否是低硫煤时,马德宝表示,使用的就是普通原煤,并强调“与周边供暖公司所用燃煤相同,都是散烧原煤,价格不超过500元/吨。”

记者查阅《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得知,黑龙江省要求:“到2014年年底,各地要完成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和调整工作,并向社会公布。”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明确禁止使用散烧原煤。

近郊区:烟囱林立,黑烟肆虐

近郊区的烟囱比市区更加密集,黑烟排放也更加放肆,不少黑色烟囱相距不远,排放的黑烟弥漫开来,几乎连成一片。

看着冰城天空灰色的“紧箍”,记者随机选取了东北方向,欲一探尘霾之下的真相。

1月8日下午,记者一行由城区中区的道外区沿着S101公路,向呼兰区呼兰镇行进,远远看见一股黑烟从一片低矮建筑中腾空而起,分外引人注目。记者问明道路,寻至一处厂区,厂门口铭牌上写着“哈尔滨晟元锻造有限责任公司”字样。

记者询问传达室工作人员得知,工厂目前没有生产,烟囱属于某车间供热锅炉。这位工作人员表示:“一直都是这样,也没什么毛病。”

当记者问及锅炉规模、燃料和环保设施等具体情况时,他表示一概不知情,而企业相关负责人不在厂内,也无法联系,并阻止记者靠近车间查看详情。

在S101公路沿途,记者看到两旁建筑中烟囱众多,而大多数均冒出或浓或淡的黑烟。在行至劳动村附近,道路右侧的两个烟囱冒出的黑烟尤其令人侧目。滚滚的黑色浓烟从烟囱喷出,随风飘向空中,形成越来越粗壮的烟柱,不断翻腾,数十米之后才散漫成一片。 记者查看得知,一个烟囱位于

“二八农村敬老服务中心”院内,锅炉房外是一片被染黑的路面,锅炉房的一侧紧邻“添爱幼儿园”。由于风向原因,目前黑烟背离幼儿园飘走,而幼儿园值班人员告诉记者,当风转向或者无风的天气,这黑烟就会卷到幼儿园区域,孩子们经常因此无法正常开展户外活动。当记者询问为何不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时,这位值班人员情绪略显激动:“反映?找谁反映?多少年了,谁管?”

记者留心观察幼儿园附近的积雪,表面上层黑色物质已经渗透颇深。

而另外一处更靠近省道的烟囱此时也不甘落后地喷吐黑烟。由于这个烟囱更高,映衬着西边落日余晖和白色的楼体,斜斜的烟柱似乎已经成为一条黑色“天路”。大楼背景下,“张达农业农机合作社”的金色大字也显得黯淡不少。

一路走来,记者在天黑之前已经到了巴彦县境内。已经停工的巴彦县远达糖醛有限公司门房的烟囱成为记者此行看到的最后一处“黑烟”。粗略统计,S101公路两侧百米范围内冒着黑烟的烟囱大大小小就有数十处之多。这些烟囱日夜不停地喷吐,或许是尘霾之下真相的冰山一角。

1月8日当天,哈尔滨市空气质量为重度污染,AQI指数223,首要污染物为PM<sub>2.5</sub>。

冰城供暖季黑烟之困难解,相关措施未知是否落地

采暖期的大气污染已经成为哈尔滨市必须直面的问题。

全国空气质量日报显示,黑龙江空气质量2014年9月有19天是优,11天是良,而进入2014年10月以后,前13天只有两天是优,其他全部是良,10月14日开始严重污染,到月底共9天严重污染,4天中度污染,5天良好;进入2014年11月以后,只有6天是良好,其他全部是轻度、中度、重度和严重污染,其中9天重度和严重污染;2014年12月有7天良好,其他全部是轻度、中度、重度和严重污染;2015年1月1日~10日,只有两天良好,4天重度污染。

记者查阅2014年1月同期,情况几乎完全一样,只是重度污染天气多了一天。

据记者了解,哈尔滨市供暖期开始于2014年10月20日,哈尔滨市政府要求,供暖开始前,各供热单位燃煤储存率要达到计划的70%,供热设施检修率和完好率要达到100%。2014年10月13日开始进行热态运行和供热系统平衡调节,确保2014年10月20日达到正常供热标准。

这一要求与上述空气质量日报显示的数据基本相符。

根据《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相关要求:“到2014年年底,各地要完成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和调整工作,并向社会公布。禁燃区面积不低于建成区面积的80%,并根据城市建成区的发展不断调整划定范围。禁燃区内禁止散烧原煤以及煤焦油、重油、渣油等燃料,禁止燃烧各种可燃废物,禁止燃用生物质燃料及污染物含量超过国家规定限值的柴油、煤油等高污染燃料。已建成的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各类设施要限期拆除或改造成使用管道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

记者查阅《哈尔滨市清洁空气行动计划》(哈政发〔2014〕14号)发现,哈尔滨市也将上述内容列为主要任务。

2014年已经过去,哈尔滨市是否划定了“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对于散烧煤等高污染燃料有何替代方案?对于随处可见的黑烟问题有何解决办法?

根据文君花园小区的情况来看,小区所在的南岗区也是黑龙江省政府所在地,是哈尔滨市的人口密集地段之一,根据“禁燃区面积不低于建成区面积的80%”的规定,显然应列入高污染燃料禁燃区。但根据记者调查情况和马德宝的介绍来看,文君花园小区供暖锅炉使用的是普通散烧原煤,周边不少供热公司使用的也是原煤,而他未曾收到禁止使用散烧原煤的相关通知。

记者在发稿前,多次拨打有关部门负责人的办公室电话和手机核实情况,但电话始终无人接听。

长沙市委书记易炼红要求

## 严格执行新法 铁腕治理污染

**本报通讯员黄昌华 贺爱君 记者刘立平长沙报道** 中共湖南省长沙市委中心组(扩大)日前举行2015年第一次集中学习,把学习贯彻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作为新年“第一课”。湖南省委常委、长沙市委书记易炼红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严格执行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强力推进“大美长沙”建设。

易炼红在讲话中指出,近年来,长沙市坚持“以大爱保护环境,以铁腕治理污染”,全市上下进一步坚定了保护环境的信心和决心。要把环境保护的最严责任担当到。各级各部门领导要守土有责,做到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明确好责任主体,明晰好责任边界;执法

昆明市委书记高劲松强调

## 优先保证滇池生态用水

**本报记者蒋朝晖昆明报道** 云南省昆明市委书记高劲松日前在对松华坝水库管理运行情况和盘龙江综合整治工作进行随机巡查时强调,用最经济、最高效、最生态的方式,形成全市水资源一盘棋,让有限的水资源发挥最大效益。

在现场详细了解松华坝水库蓄水和运行情况后,高劲松指出,松华坝水库水源区保护是昆明的一件大事,必须加强管理并长期坚持下去,保护好昆明最重要的城市饮用水水源地,绝不能出现任何闪失。

高劲松是滇池最大入湖河道盘龙江的“河长”,他从盘龙江源头一直到入湖口,仔细巡查了解盘龙江综合整治和水质情况。

## 河北多地启动重污染Ⅱ级响应

涉及石家庄、保定、衡水、邢台等地

**本报记者周迎久石家庄报道** 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前发出《关于启动区域橙色(Ⅱ级)应急响应的通知》,要求石家庄、保定、衡水、邢台、邯郸、唐山、廊坊、沧州、定州、辛集启动本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加强督导检查,确保各项应急响应措施落实到位。这也是河北省出台新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后首次启动区域橙色应急响应。

按照新修编的《河北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进入区域应急响应状态时,区域各设区市应按预警等级执行相应的应急响应措施。各设区市和省直管县(市)周一至周五可按照“限内不限外”的原则,采取两个车牌尾号一组轮换限行

者要高度负责,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对环保履职失职行为要从严问责、从重追责,依法严惩环境违法行为,绝不姑息迁就;损害者要依法担责,谁污染环境、损害生态,谁就要付出沉重代价。

易炼红强调,要形成人人重视环保的氛围,加大宣传引导力度。要构建人人支持环保的机制,把环境规划、环境标准等一系列制度落到实处。

长沙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袁观清,市委副书记、市长胡衡华,市政协主席范小新等市委中心组全体成员以及市人大城环委、市政协人资环委、市环保局主要负责人参加学习。

高劲松说,要把河(段)长巡查机制长期坚持下去,而且巡查不能停留在形式上,要以问题为导向,不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同时,要加大宣传引导力度,倡导市民自觉规范自己的行为。

针对支流还存在雨污混流、雨季仍有污水进入盘龙江的情况,高劲松要求,要坚持总体设计、科学规划,主城区内凡是具备条件的支流都要实施彻底截污工程,争取不让一滴污水进入滇池。

高劲松强调,处理好生活用水、生产用水、滇池生态用水的关系,是做好昆明水资源管理工作的重中之重。要坚持水资源优先优用,优先保证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和滇池生态用水。

的方式,限制主城区20%的机动车通行,法定节假日和公休日不限行。工业企业最低减少30%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石家庄市自1月10日8时启动重污染天气橙色(Ⅱ级)预警应急响应,主城区、县(市)城区每日6:00~24:00非营运客车限行两个尾号。保定市于1月9日19:30启动重污染天气橙色(Ⅱ级)预警,从1月12日开始限行。廊坊市1月10日12:00启动重污染天气Ⅲ级应急响应。

河北省环保厅预计,1月14日前,启动应急响应8个设区市及定州、辛集市可能出现连续3天空气质量指数(AQI)大于300的重污染天气。



山东省枣庄市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行动,不断加大环境监管力度,加密监察频次。图为环境执法人员近日对企业进行夜间检查。

本报记者王学鹏 通讯员王加丞摄

## 环保系统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扭曲的灵魂》征订通知

由驻部纪检组监察局联合中国环境报社、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拍摄制作的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扭曲的灵魂——李学智案警示录》已经完成。

根据中央纪委驻部纪检组《关于发放〈扭曲的灵魂〉警示教育光盘的函》(驻环纪函〔2014〕23号)通知,环保系统有关单位或个人有需要购买光盘者,可直接向中国环境报社按工本费订购。

联系人:中国环境报社影视新闻中心 郑晓萌  
电话:010-67130977 13811005311  
传真:010-67113772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1005室  
邮编:100062

银行电汇至:  
开户行:北京银行广渠门支行  
开户名:中国环境报社

账号:01090514000120111006865  
备注:  
1.请将订单和汇款单传至010-67130977(因传真不  
是自动,请传真前拨打此号码)  
2.征订表复印有效

订购单位		经办人	
详细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订购单位盖章	
订购套数:共 套	单价:60元/套(10套以上免快递费,10套以下加快递费20元)		
总计金额(大写):			

# 环保系统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

## 扭曲的灵魂

李学智案警示录

